

已是深秋了,朋友知我写作常常至深夜,送了我一听麦乳精,让我又惊又喜。喝上一杯甜丝丝充满麦香的热饮,除了暖胃,还勾起了我对儿时麦乳精的深深怀旧。

麦乳精是麦芽加奶粉、可可做成的一种速溶性固体饮品,曾是一种高档营养品,上世纪七八十年代一直被当作是逢年过节的赠礼佳品。那时,父母的这点工资是难以经常买麦乳精的。依稀记得家有第一罐麦乳精是父亲在单位献血后发给他的营养品,是上海福牌,浅黄和大红之间的马口铁罐装,很喜庆的图案,罐头上有“强化”二字,不知为何意,想当然认为是很甜很有奶油味道的饮品。我迫不及待从父亲手中接过,用剪刀撬开盖头,撕去亮亮的锡膜,麦芽和奶油混合的香味扑面

怀旧麦乳精

陈建兴

我急吼吼地用调羹舀了五六匙到玻璃杯中,泡了一杯捧在手里,还烫嘴的时候就喝了起来,嘬一口嘬一口的,每一口都那么入味。时值寒冬,一杯入肚,唇齿留香,暖透心窝。喝完了,我又想去泡第二杯,却被母亲一把夺去了玻璃杯。

次日早上,母亲帮我冲了一杯麦乳精。我喝着杯子有些愤愤的:端起杯子隔着玻璃杯,几乎能看见对面吃着泡饭的母亲;呷一口,清汤寡水的。趁着母亲外出刷马桶时,我拿出母亲已藏好的麦乳精,对着杯子又倒了许多麦乳精,调了调,杯中立刻像豆腐浆了。不敢吃慢了,在母亲踏进家门的那一刻,我已喝光了杯中的麦乳精。

听说隔壁邻居绿美家买了麦乳精,我就开用各种借口去她家。绿美大概也猜出了我的来意,她用手扒开麦乳精罐头的盖子,整个客堂间都香喷喷的。她用手指头拈了几粒,说:“依张开嘴巴,吃吃看。”我边嚼边闭上了眼睛,感觉这真是天底下最好吃的东西了。睁开眼睛,绿美已把罐头放回自家碗橱里了。我寻思着再想吃上几粒,未等我开口,绿美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,“下次再来吃吧。”她客客气气地说着。隔了几天,我又去了。绿美又拿出麦乳精,倒了一大把在我的手掌心上。我用舌头一点一点舔,到最后,手心上凝了薄薄一层,我用门牙抿下来,意犹未尽。绿美同意我手指头再进罐拈几粒,我计上心来,用嘴把手指头吮湿了再插进罐头里,手指上一下子沾满了麦乳精。绿美说:“依门槛哪能介精的啦。”我嘿嘿一笑,自顾自用嘴吮吮吮了舌头。

干吃麦乳精是那个时候我的嗜好。母亲怕麦乳精受潮结块,把盖子盖得紧紧的,用手根本扒不开,每次开,母亲不是用剪刀撬就是用旋凿撬。我就经常故意去弄松盖子,让麦乳精受潮结块,只有这样,母亲才会掰开让我干吃。母亲看到我老是偷吃,就放到架橱下的一只黑色柜子里用“永固”锁锁住了。我望“柜”兴叹,忽然,看到锁上铰链的三只木螺丝,便算好母亲下班的时间,用旋凿松木螺丝。铰链带着锁掉落下来了,我打开罐头,用调羹挖了一勺又一勺放到嘴里。吃到尽兴后,将罐头倒过来抖抖松,放回原处,将螺丝与铰链重新拧好。故伎重演了几次,终于有一天,螺丝洞拧松脱了,铰链装不上去了,我用胶水粘着铰链试图蒙混过关,可母亲一拉柜门,“哗啦”铰链落了下来,上面还有黏糊糊的胶水。等待我的又是一顿“竹笋烤肉”。

现在,各种饮品琳琅满目,可“调一调”的麦乳精,是我们童年刻骨铭心的记忆,难忘且弥足珍贵。

弄堂旧趣录

孟子有一句名言:予岂好辩哉,予不得已也。过去我颇喜欢这一句话,觉其真是说得痛快,只因我就是常常忍不住要和人家辩的。如今不了,我开始不大佩服孟子这句话了,倒觉得还是孔子说得更好:不可与言而与之言,失言。世上本有不明是非之人,本有不可理喻之人,你还非要与之言与之辩,岂止失言,直是失智。且孔子一再教人要讷于言,刚毅木讷近仁,好辩自然与讷相反,也自然就算不得仁了。

我们看得多的是,有人离角儿还早与孔子的高明通达一比,孟子只显得气方刚罢了,就单从这一点看,孟子还真是不及孔子,到底只是亚圣。

角儿

戏曲频道有个节目“角儿来了”,这期是孟广禄。我喜欢看他的戏,尤其他演的包公,味道十足。以我的喜好看,今日京剧戏台上,铜锤怕无出其右者。尤可贵者,其人是角儿,却不像角儿,没有角儿的面孔,没有角儿的腔调,温温和和一谦卑君子也。

我们看得多的是,有人离角儿还早与孔子的高明通达一比,孟子只显得气方刚罢了,就单从这一点看,孟子还真是不及孔子,到底只是亚圣。

健康

心理辅导。顺境逆境如何调剂心情。一会儿放声诵读名人名言,一会儿相互握手贴面耳语窃窃赞美。在座一会儿喜一会儿悲,一会儿笑容可掬,一会儿以泪洗面。

我有点不以为然,但总得有基本的礼貌,坚持听课。其间,一个点触碰到我。每个章节后,在她的带领下,要捂着胸口对自己说话,称呼“亲爱的我自己”。内心悸动,眼泪双擒。

是啊,我们有亲爱的父母,亲爱的姐妹兄弟,亲爱的孩子和亲爱的同事朋友,甚至亲爱的工作。何时,自顾自恋过“亲爱的我自己”,他(她)在想什么?喜欢什么?不喜欢什么?为什么拼搏?累吗?需要停下来歇一歇吗?向往的某处,到了,就满足吗?

我闭上眼睛。问:我爱过自己吗?为自己骄傲和自豪过吗?几乎没有。回望来路:一个中医专业毕业的小大夫,在工厂万金油,治不了病,却有要人命的担忧。一针柴胡,能把人打晕,输个液体,几滴下去,人已寒颤,个体差异。别遇上,遇上吓死人。后来,企业不办,跟小朋友一道竞聘,到了



一步一跳一抬头,走路活像卓别林;身穿黑色燕尾服,一生企望不在锦。企鹅,因为大部分时间总是摆出一副昂首望天的样子,好像在企盼什么似的,中国人便给它们起了一个十分贴切的名字。企鹅看上去非常可爱、天真,无论小孩和大人人都喜欢它的形象。企鹅常被用来作冰淇淋的广告或其他冰雪食品的代言人,它们甚至成了 Linux 的商标动物(Linux 是一个性能稳定的多用户网络操作系统,可安装在各种计算机硬件设备中,大至台式计算机、大型计算机和超级计算机,小到平板电脑、手机等)。

徒有绅士装

一直以来,人类觉得企鹅虽然“穿着礼服”,却纯朴无华。在陆地上步履蹒跚、一副憨态,然而在水中却能像鱼雷那样地快速前进,保持着游泳和潜水的优异纪录。与此同时,企鹅获得了许多正面的评价:有集体观念、忠诚、冰天雪地上的浪漫主义爱情、善于关爱和照料孩子……有人甚至构思起幻想来:在今后的进化中,企鹅也许会变成比人类更好的物种。遗憾的是,近几年来,一些科专家向企鹅提出了挑战,他们觉得有必要了解一下企鹅的另一面。

由于人类很少和企鹅直接接触,有些关于企鹅的结论是不全面的或错误的。据专家最近较长时间的实地考察,发现雄企鹅孵化企鹅蛋是一种长期以来的企鹅内部分工,而对雌企鹅的喂食和照料仅仅局限在孵化期。鉴于企鹅在陆地不建窝巢,到了第二年,企鹅夫妻没有可以碰头和相认的处所,很少再能团聚。还有,雄企鹅对这种境况一点不在乎,甚至会在孵化期内带回别的雌企鹅。科学家们认为,在交配期,雄企鹅外出寻找石头(作孵化地的铺垫)的时间不应该太长,否则,“邻家男人”会口衔着石子过来献殷情,对此,雌企鹅也会欣然接受。考察者们曾经碰到过这样的事情:被期待的小企鹅后来竟然是一只杜鹃雏鸟。说到这一话

迅、叶圣陶、茅盾……的脚印。已是宾馆的虹口区第一工人俱乐部,当年参加初中文凭补习班的教室早就渺无踪影,任课老师还好吗?与“永安电影院”擦肩而过,就如向一代人的童

“最文艺路跑”的市井记忆

陈茂生

年告别;尽管影院建筑及边上的永安里改变很多,却与南京路上永安百货有过千丝万缕的渊源,迄今未必能够了断。而透过一幢幢气宇轩昂的大楼上分明“看到”福民医院、萝春阁点心店、永新油酱店、牡丹美发

新的岗位,四十岁改行,从头学起,能力一般,业绩平平。还有作为女人,脸太大,腿太粗,脾气太坏,性格不招人喜欢。等等。归纳起来,不“亲爱”,还“讨厌”。年轻时尚且如此,老了,更不可自赏,经常说“自己都不喜欢自己”,更别说自己骄傲。

亲爱的我自己,我否定你多于肯定,我批驳你多于欣赏,我索取你太多,体恤你太少。尽管你起早贪黑,尽管你追求完美,尽管你拼命努力,尽管你累到疲惫仍不混浴

斗,但我还是用“别人成功的妖镜”来照你,在比较中,将你化做尘埃。我甚至忙到好好看一看自己的时间都没有,更别谈心灵观照和温暖、自我安慰和救赎。

放弃比较,放弃苛责,放弃自我毁灭。看看你工作时认真的样子,看看你为家奔波的样子,看看你疼爱孩子耐心的样子,看看你照顾父母周到的样子,看看你一草一木燕子燕子衔泥搭起的爱巢。能这样,已无悔。不是所有的人,都必须成功,不是所有的人,都必须富有,何况成功和富有,也未必就是幸福。

像个朋友般,对自己说,你真棒,亲爱的我自己。

题,有人想起了曾经参加过著名的斯科特南极探险队的英国人乔治·默里·利维克,他在1912年发表的《小群体中的流氓》中提到过处于群体边缘的企鹅中发生过奸尸行为。但利维克非常小心,他不想让读者对企鹅产生厌恶和震惊,有关此现象的几句话他用古希腊语写成。

关于企鹅的行为和道德,目前讨论得较多的是“企鹅的集体观念(群居意识)”。企鹅在陆地上喜欢开“万人大会”,尤其在天气糟糕的日子里,比如当发生时时速达200公里、气温降至零下70℃的风暴时,成千上万的企鹅便团聚、偎依和紧贴在一起,成为声势浩大的群体。通过这种方式几乎可以减少一半的能量消耗,群体中的温度甚至可达37℃。此外,站在中间还可以受到最佳保护。

有的专家认为,如果说大群体和道德有关系,那也是一种被生存本能所趋的自私心,尽管企鹅互相靠得很近,但它们对近旁的邻居并不理会,除非对方的长嘴碰着了它。

面对新的认知发现,有人主张重新评价企鹅,也有的人认为企鹅没有那么严重;更多专家觉得企鹅是恐龙的直接后代,还是要用进化论,不能用人的伦理道德去衡量它们;再说,企鹅本来就一直生活在压力下,够不容易的了。

间都去哪儿了?

业余级的十公里路跑,前半程基本靠体力,后半程基本靠“跑感”。在一大帮额头闪亮、头发黝黑的年轻人中,滨江木质步道被踩得发出极强节律的“咚咚”声响伴奏下,喘着粗气摆动双臂,并窃喜皱纹、白发、沧桑等就这样极易被忽略。只是他们还能憧憬上马、北马甚至新加坡、纽约马拉松赛,而我则追忆那些曾如此奢侈挥洒的年轻和不太年轻的时光。记忆中似乎文艺味不浓,更多是柴米油盐的市井印记。转念,若无市井,文艺何味?将市井发酵、萃取成艺术,需要天赋与感悟。

七夕会

间都去哪儿了?

业余级的十公里路跑,前半程基本靠体力,后半程基本靠“跑感”。在一大帮额头闪亮、头发黝黑的年轻人中,滨江木质步道被踩得发出极强节律的“咚咚”声响伴奏下,喘着粗气摆动双臂,并窃喜皱纹、白发、沧桑等就这样极易被忽略。只是他们还能憧憬上马、北马甚至新加坡、纽约马拉松赛,而我则追忆那些曾如此奢侈挥洒的年轻和不太年轻的时光。记忆中似乎文艺味不浓,更多是柴米油盐的市井印记。转念,若无市井,文艺何味?将市井发酵、萃取成艺术,需要天赋与感悟。

霓虹亮,灯彩沉

李君兰

中国灯笼,又称灯彩,起源于汉代,兴于隋唐,是一种古老的中国传统工艺品,自古以来就是团圆喜庆的象征。历经多年灯彩艺人的传承与发展,绽放出了千姿百态的灯彩文化,罗店灯彩便是其中绚烂一支。

罗店灯彩于何时产生,史料上无明确记载,清《宝山县志》中有这么一段话:“明,王纶,字子音,居罗店,能文,尝以纸凿灯为人物花鸟诸形,工细独绝。”可见,早在四百多年前,罗店灯彩艺人就已达到了“工细独绝”的制作水准。几百年来,罗店灯彩艺人在“工细独绝”这四字的烛照下不断匠心细作,不断汲取各种民间工艺与民间美术技艺的养分,以竹、木、芦苇、铁丝为骨,以色纸、彩绸为表,融书画、剪纸、拼图、雕刻、制花、编扎于一体,让各种造型艺术在罗店灯彩中互为补充、扬长避短,使罗店灯彩焕发出独具一格的艺术感染力。

罗店灯彩类型大小小多达数百种,大如龙灯、花篮灯、塔灯;小如十二生肖灯、人物灯、铜钱灯。大型灯如花篮灯,高达十余层,长有数十米,每层可燃蜡烛十余支,百余支蜡烛同时点亮时颇为壮观。

罗店灯彩算得上是一种潮生活,除专业扎灯艺人外,家家户户都留一手扎灯活儿,将生活中值得记录的美好点滴扎灯结彩,待节日里“亮”出来。据说,清至民国时期,出灯活动时参与者队伍蜿蜒长达数里。有诗云:“新春发嚼米花甘,听闹元宵兴倍酣,高照彩灯千百盏,盛年此夕照田蚕”,一派千百盏“工细独绝”的灯彩下游人如织的盛景。而今,霓虹亮,灯彩沉,有谁来工细独绝,谁来点灯?

非遗在身边 美术篇

人们皆知谢晋导演拍出过许多好电影,但他如何呕心沥血日夜拼搏,仍然有许多故事可说。外面传说谢导去戏剧学院偶尔碰到祝希娟与别人在吵架,就选中她来演红色娘子军中的主角吴琼花,其实谢导对拍影片是极其认真负责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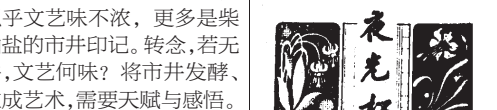
上海电影专科学校突然有三天让我们表演班每人上台去演小品,每人东拼西凑演一段。我自编一段古代中亚莫有的历史,“苏丹王”善良仁慈,瞬间的激情露出他的残忍,演完老师又要我演“保尔·柯察金”。过了几天,老师叫我去天马电影制片厂,看到一个戴眼镜嘻嘻哈哈的导演,叫谢晋。他见我拘谨紧张,拍着我肩,笑嘻嘻地说:“小李一角对你来说……嘻嘻嘻嘻……”

谢导很重视下生活,拍戏前住肉类加工厂,住江湾体育场……我与他住一间极简陋的屋子,他每天做案头工作,写到深夜。我睡着了,他还在灯下写呀写的,清晨我睁开眼,他又写呀写,天天如此,起得比我早,睡得比我晚。人们只看到他得奖、得奖,电影拍得好看,其实他在拍摄前对剧本,创作了又创作,提高了又提高,花了巨大的心血。

谢导对人非常尊重,不仅仅是尊重人,更尊重别人提出的合理建议,这样形成创作上的开放与自由,人们敢提建议,人人心情舒畅,从心里敬重他。在拍摄中,他有抓抓头发的习惯,抓了又抓。他不像一般导演,照本宣科,抓时间抓经济,他抓头皮——狠动脑,在拍摄时

还大胆改动情节,内容和原先设想,要求是严的。我养成了不管多长或加几条镜头拍摄,个个镜头一次完成的良好习惯。其实他这样做节约了大量时间、资金,演员也保持新鲜感和自信。

谢导走了十年了,但他的心血之作永远留在人间。一个美好的时代到了,文艺界的青年朋友们,下生活去,用心聆听时代的佳音,促进时代大步发展吧!



谢晋导演的日日夜夜

姚德冰